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4-012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玉转债

###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会秘书贾飞龙先生提交的辞职申请书,因个人原因,贾飞龙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的职务。辞职后,贾飞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贾飞龙先生的辞职申请书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在公司未聘任新一任董事会秘书期间,暂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夏道敏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贾飞龙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亦无与辞职有关的其他事项需要提请公司股东及债权人注意。

贾飞龙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敬业,恪尽职守,在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股权管理、规范运作和协助公司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制度建设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贾飞龙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致以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4-013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液体六氟磷酸锂产线停产检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生产装置运行周期的要求,为保障液体六氟磷酸锂生产装置正常运行和安全生产,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按照年度计划对部分基地液体六氟磷酸锂产线进行停产检修工作。

公司计划于2024年3月11日开始对年产万吨液体六氟磷酸锂产线进行停产检修,预计检修时间不超过30天。针对此次停产检修,公司已做好相关产品的供应预案,确保现有订单的安全稳定供应,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检修的实际情况,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9日

证券代码:300733 证券简称:西菱动力 公告编号:2024-021

###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产品,期限自2024年1月16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委托代理人具体办理事宜。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对公司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子公司成都西菱动力部件有限公司根据上述决议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 交通银行福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
- 签约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投资本金:人民币5,000.00万元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5

###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月份鸡苗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4年2月份鸡苗销售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2月销售商品代鸡苗2,026.50万只,同比变动-8.82%,环比变动15.51%;销售收入8,143.00万元,同比变动-7.92%,环比变动6.472%。

二、原因说明

公司商品代鸡苗销售收入环比增长64.72%,主要原因是近期行业养殖热情逐步上升,商品代鸡苗价格较上月上涨所致。

三、特别提示

1. 上述披露仅代表公司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其他业务的经营情况不包括在内。鸡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幅度和频次较大,其价格变动直接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688291 证券简称:金橙子 公告编号:2024-009

###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金橙子激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橙子”)于近日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2011062,发证时间为2023年12月13日,有效期三年。

苏州金橙子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系首次被认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相关税收政策规定,苏州金橙子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连续三年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政策,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编号:临2024-000号

###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3月8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材料已于2024年3月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监事。公司董事会应参加表决11人,实际参加表决11人。公司4名监事参阅了相关议案材料。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报发行债务类融资产品的议案》

为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改善公司债务结构,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未来几年的战略发展规划和融资需求,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申报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的债务类融资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一)申报发行类别及主要条款

- 1、发行种类:发行种类为债务类融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等机构申请的中期票据、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或票据产品、债权融资计划等,或者上述品种的组合;
- 2、发行主体及规模:债务类融资产品的发行由本公司或下属公司作为发行主体,发行规模为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
- 3、发行方式:可一次或多次发行,可分期发行,可公开或非公开发行;
- 4、发行利率:于发行时通过合理合规的方式确定;
- 5、期限与品种:可以是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品种的组合,其中非永续类债券产品期限不超过10年(含10年),永续类债券产品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自主决定;
- 6、募集资金用途:预计发行债务类融资产品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偿还公司及下属公司债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建设或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允许的其他用途;
- 7、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为有效协调债务类融资产品申报发行过程中的具体事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处理与申报发行债务类融资产品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债务类融资产品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债务类融资产品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品种(组合方式)、发行时机、发行期限、发行规模、发行利率、发行条款、评级安排、增信安排、还本付息期限、承销方式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 2、就债务类融资产品发行事项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办理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等所有手续,签署相关所有必要的文件,完成其他他所必需的手续和工作,办理债务类融资产品在存续期内相关的付息兑付手续;
- 3、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债务类融资产品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4、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定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 5、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24个月。若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已于授权有效期内决定有关申报发行,且公司已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或登记后,则公司可在该批准、许可或登记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发行,并在债务类融资产品在存续期内办理相关事宜。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关于召开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4-010号)。

特此公告。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编号:临2024-010号

###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3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3月25日9: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北京国际大厦A座10层会议室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24-014

###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上海莱士”)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为出发点,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如下:

一、深孚人心,做大做强血液制品产业

公司是一家集原料采集、血液制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血液制品企业,是国内首家中外合资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血液制品属于生物制品行业的细分行业,在医疗急救及某些特定疾病和治疗上有着其他药品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经过30余年的深耕和积淀,在近几年“内生+外延”战略指导下,上海莱士作为国内血液制品行业领先企业,是国内同行业中结构合理、产品种类齐全、血液利用率高领先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目前,公司产品已覆盖自白蛋白、免疫球蛋白及凝血因子三大类,是目前国内少数可从血浆中提取六种组分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之一,也是国内同行业中凝血因子类产品种类最为齐全的生产企业之一。2020年3月,上海莱士与全球血液制品企业Grifols,S.A.(简称“基立福”)的战略并购,为国内医药企业海外并购树立了标杆。自2020年起,公司与基立福持续推进在质量、研发、市场等多领域的合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市场地位及行业地位。未来,双方将继续深入探讨和研究互利合作机会,提高上海莱士的市场竞争力。

(一)坚守质量方针,夯实公司质量管理水平

上海莱士是国内血液制品行业内首家通过ISO9001:2000质量体系认证的企业,公司始终坚守“安全、优质、高效”的质量观,将产品质量放在第一位,持续推进生产制造过程数字化和信息化系统建设工作,稳步提升公司现代化管理水平。自2020年起,基立福成为公司重要的战略投资者,与公司多个领域开展具有行业开创性和实践意义的合作方案,并建立了以质量协议为代表的系列联动机制。双方不断推动质量协议相关质量目标和质量管理提升相关工作,采用更为严格或更高的质量要求,进一步夯实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提升产品质量上的优良品质。

长期以来,上海莱士产品在行业内树立起了安全、优质的品牌形象,产品质量获得国内消费者的信赖及国际市场的认可。上海莱士生产的国内品牌知名度较高,同时公司是我国较早开拓海外市场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之一,也是国内出口规模领先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之一。公司始终坚持“安全、优质、高效”的质量方针,履行“上海莱士健康卫士”的品牌承诺。上海莱士是上海市外商投资先进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连续多年获得“上海市著名商标”、“上海名牌”称号;并多次获得福布斯“最具创新力企业”成为业界较有影响力的企业。近年,公司还获得了第九届上海市奉贤区区长质量奖。

(二)以市场为导向,持续推进研发创新工作

公司研发工作以病患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持续关注技术前沿,在夯实血液制品研发的同时,开辟生物医药其他领域的研发,短效和长期竞争力相结合,持续推进研发创新工作。

近年来,公司致力于血友病治疗的研究,充分发挥公司在凝血领域的优势。2023年9月,在国内血液学权威期刊Blood杂志上,上海莱士和国内外其他研究合作单位发表了一项关于凝血因子领域中的创新性研究成果,相关成果被评价为是血友病领域凝血因子治疗的令人兴奋的进展,其揭示了精准治疗的靶向药物潜力。2024年3月,上海莱士“SR604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公司将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的相关要求和指导原则,开展临床试验。截止目前,全球尚无与该项目同类的产品上市。

一直以来,“做好药,创新药”是上海莱士立业长青的根本,上海莱士将继续坚持“安全、优质、高效”的质量方针,履行“上海莱士健康卫士”的品牌承诺,做更多的药,做更好的药,做更新的好药,泽福社会。

(三)双轮驱动,努力实现做大做强

公司坚持“内生+外延”双轮驱动战略,坚持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核心,夯实内生增长力;持续加强并购及整合协同工作,挖掘并购及整合价值,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公司拥有丰富的并购整合经验。2013-2023年,公司先后收购郑州莱士血液制品有限公司、同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广西莱士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为进一步拓展血浆资源,打造一个融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3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拟申报发行债务类融资产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
2	关于召开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累积投票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已于2024年3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57	信达地产	2024/3/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若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若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样式附后)。

(二)登记时间

2024年3月19日9:00-11:30及13:00-17:30。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北京国际大厦A座10层

联系人:张稚楠、丁雨晴

联系电话:010-82190059

传 真:010-82190833

其他事项

股东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9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3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301130 证券简称:西点药业 公告编号:2024-034

###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签发的氨溴特罗口服溶液境内生产药品补充申请《受理通知书》,国家药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注册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氨溴特罗口服溶液

分类:化学药品

剂型:口服溶液剂

受理号:CYHB2400342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补充申请、国家药品监管部门审批的补充申请事项;国家药品监管部门规定需要审批的其他事项

注册申请企业: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审查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相关情况简介

氨溴特罗口服溶液,用于治疗急、慢性呼吸通道疾病(如急、慢性支气管炎、支气管哮喘、肺气肿等)引起的咳嗽、痰液粘稠、痰膜僵硬、喘息等。

三、同类药品情况

经查询国家药监局网站,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已获得氨溴特罗口服溶液注册批件的国内药品生产企业为14家,16个批准文号。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法规规定,上述药品已获得注册申请受理,报送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进行审评审批。上述药品获得受理通知书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影响,相关药品的注册批件取得时间和结果均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该项目进展并对该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受理通知书》

特此公告。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24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高质量和可持续发展,特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 一、聚焦主营业务,坚定信心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 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锂电材料和钴新材料的研发制造业务,是一家拥有从镍钴资源开发到锂电材料制造一体化产业链,致力于发展低碳环保新能源锂电材料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积淀,公司形成了资源、新材料、新能源三大业务一体化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同时还布局了循环回收业务,全力打造从镍钴资源开发、绿色冶炼加工、三元前驱体和正极材料制造到资源循环利用的新能源锂电产业链。
- 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新能源锂电材料产业,坚持“上控资源、下拓市场、中提能力”三位一体发展思路,坚守“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多措并举,进一步强化海外资源、国内市场和全球市场的跨国经营格局,深入推进锂电正极材料一体化产业进程,持续打造“产品领先、成本领先”的竞争能力,以高科技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以可持续支撑公司高质量发展,以国际化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 二、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1. 现金分红
-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统筹业务发展需要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合理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积极进行现金分红,切实让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提升获得感,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约13.62亿元。根据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在按照公司章程、相关法律法规和股东大会决议足额提取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 未来,公司将全力做好主营业务,努力提升市场份额和经营质量,持续打造产品领先、成本领先的竞争能力,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力争为投资者创造更好的回报。2023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2022年度将进一步提升。
2. 股份回购
- 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长期价值的认可,为充分维护公司

及投资者利益,公司于2023年9月1日发布股份回购计划,合计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6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1,852,1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9.49元/股,最低价为22.54元/股,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731,009,620.52元(不含交易费用)。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股份回购,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

三、夯实治理基石,提升合规运作水平

公司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通过不断完善治理制度,提升管理水平,形成了权责明晰的治理体系。公司坚守合规底线,夯实治理架构,深入优化内控管理体系,有效降低各环节风险水平,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未来,公司将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加大内部审计督导力度,进一步提升合规运营水平和全面风险管理能力,拓宽广大中小股东参与公司治理的渠道,以实现长足稳定发展,回馈广大投资者。

四、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各项披露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要信息,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组织业绩说明会、网上互动和公众邮箱问题、接听投资者热线、接待现场调研、机构路演等多种方式积极与广大投资者保持沟通交流。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工作,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 and 针对性,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拓展与资本市场沟通的广度与深度,多渠道回复投资者关切,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生产运营等情况的了解,更好地传达公司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斯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8

###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800,700股。限售期为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瑞新材”或“公司”)上市之日(2022年3月16日)起24个月。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股数量为2,800,7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3月18日。(因2024年3月16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月2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2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10,000股,并于2022年3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40,01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67,166,446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91.7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2,843,554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8.21%。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2,800,700股(其中,包含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获得的转增股份800,200股),其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户,占公司总股本的90.50%。现锁定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4年3月18日起上市流通(因2024年3月16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3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即以总股本400,01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发行1股转增1股,合计转增160,004,00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560,014,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上述事宜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售股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作出的有关承诺情况如下:

本次发行认购的限售股由保荐机构的相关子公司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创投”)跟投,海通创投本次跟投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在限售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持有人严格遵守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的限售股及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股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保荐机构对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2,800,700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3月18日(因2024年3月16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股明细清单

序号	限售股名称	持有限售股股份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期到期股数(股)
1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	2,800,700	0.50%	2,800,700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股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限售股	2,800,700	24
	合计	2,800,700	-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9日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公告编号:临2024-010号

###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3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3月25日9: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北京国际大厦A座10层会议室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公告编号:临2024-010号

###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3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3月25日9: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北京国际大厦A座10层会议室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24-014

###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上海莱士”)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为出发点,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如下:

一、深孚人心,做大做强血液制品产业

公司是一家集原料采集、血液制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血液制品企业,是国内首家中外合资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血液制品属于生物制品行业的细分行业,在医疗急救及某些特定疾病和治疗上有着其他药品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经过30余年的深耕和积淀,在近几年“内生+外延”战略指导下,上海莱士作为国内血液制品行业领先企业,是国内同行业中结构合理、产品种类齐全、血液利用率高领先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目前,公司产品已覆盖自白蛋白、免疫球蛋白及凝血因子三大类,是目前国内少数可从血浆中提取六种组分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之一,也是国内同行业中凝血因子类产品种类最为齐全的生产企业之一。2020年3月,上海莱士与全球血液制品企业Grifols,S.A.(简称“基立福”)的战略并购,为国内医药企业海外并购树立了标杆。自2020年起,公司与基立福持续推进在质量、研发、市场等多领域的合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市场地位及行业地位。未来,双方将继续深入探讨和研究互利合作机会,提高上海莱士的市场竞争力。

(一)坚守质量方针,夯实公司质量管理水平

上海莱士是国内血液制品行业内首家通过ISO9001:2000质量体系认证的企业,公司始终坚守“安全、优质、高效”的质量观,将产品质量放在第一位,持续推进生产制造过程数字化和信息化系统建设工作,稳步提升公司现代化管理水平。自2020年起,基立福成为公司重要的战略投资者,与公司多个领域开展具有行业开创性和实践意义的合作方案,并建立了以质量协议为代表的系列联动机制。双方不断推动质量协议相关质量目标和质量管理提升相关工作,采用更为严格或更高的质量要求,进一步夯实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提升产品质量上的优良品质。

长期以来,上海莱士产品在行业内树立起了安全、优质的品牌形象,产品质量获得国内消费者的信赖及国际市场的认可。上海莱士生产的国内品牌知名度较高,同时公司是我国较早开拓海外市场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之一,也是国内出口规模领先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之一。公司始终坚持“安全、优质、高效”的质量方针,履行“上海莱士健康卫士”的品牌承诺。上海莱士是上海市外商投资先进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连续多年获得“上海市著名商标”、“上海名牌”称号;并多次获得福布斯“最具创新力企业”成为业界较有影响力的企业。近年,公司还获得了第九届上海市奉贤区区长质量奖。

(二)以市场为导向,持续推进研发创新工作

公司研发工作以病患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持续关注技术前沿,在夯实血液制品研发的同时,开辟生物医药其他领域的研发,短效和长期竞争力相结合,持续推进研发创新工作。

近年来,公司致力于血友病治疗的研究,充分发挥公司在凝血领域的优势。2023年9月,在国内血液学权威期刊Blood杂志上,上海莱士和国内外其他研究合作单位发表了一项关于凝血因子领域中的创新性研究成果,相关成果被评价为是血友病领域凝血因子治疗的令人兴奋的进展,其揭示了精准治疗的靶向药物潜力。2024年3月,上海莱士“SR604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公司将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的相关要求和指导原则,开展临床试验。截止目前,全球尚无与该项目同类的产品上市。

一直以来,“做好药,创新药”是上海莱士立业长青的根本,上海莱士将继续坚持“安全、优质、高效”的质量方针,履行“上海莱士健康卫士”的品牌承诺,做更多的药,做更好的药,做更新的好药,泽福社会。

(三)双轮驱动,努力实现做大做强

公司坚持“内生+外延”双轮驱动战略,坚持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核心,夯实内生增长力;持续加强并购及整合协同工作,挖掘并购及整合价值,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公司拥有丰富的并购整合经验。2013-2023年,公司先后收购郑州莱士血液制品有限公司、同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广西莱士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为进一步拓展血浆资源,打造一个融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3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公告编号:临2024-010号

###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3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第一百零二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3月25日9: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北京国际大厦A座10层会议室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24-014

###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上海莱士”)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为出发点,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如下:

一、深孚人心,做大做强血液制品产业

公司是一家集原料采集、血液制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血液制品企业,是国内首家中外合资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血液制品属于生物制品行业的细分行业,在医疗急救及某些特定疾病和治疗上有着其他药品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经过30余年的深耕和积淀,在近几年“内生+外延”战略指导下,上海莱士作为国内血液制品行业领先企业,是国内同行业中结构合理、产品种类齐全、血液利用率高领先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目前,公司产品已覆盖自白蛋白、免疫球蛋白及凝血因子三大类,是目前国内少数可从血浆中提取六种组分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之一,也是国内同行业中凝血因子类产品种类最为齐全的生产企业之一。2020年3月,上海莱士与全球血液制品企业Grifols,S.A.(简称“基立福”)的战略并购,为国内医药企业海外并购树立了标杆。自2020年起,公司与基立福持续推进在质量、研发、市场等多领域的合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市场地位及行业地位。未来,双方将继续深入探讨和研究互利合作机会,提高上海莱士的市场竞争力。

(一)坚守质量方针,夯实公司质量管理水平

上海莱士是国内血液制品行业内首家通过ISO9001:2000质量体系认证的企业,公司始终坚守“安全、优质、高效”的质量观,将产品质量放在第一位,持续推进生产制造过程数字化和信息化系统建设工作,稳步提升公司现代化管理水平。自2020年起,基立福成为公司重要的战略投资者,与公司多个领域开展具有行业开创性和实践意义的合作方案,并建立了以质量协议为代表的系列联动机制。双方不断推动质量协议相关质量目标和质量管理提升相关工作,采用更为严格或更高的质量要求,进一步夯实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提升产品质量上的优良品质。

长期以来,上海莱士产品在行业内树立起了安全、优质的品牌形象,产品质量获得国内消费者的信赖及国际市场的认可。上海莱士生产的国内品牌知名度较高,同时公司是我国较早开拓海外市场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之一,也是国内出口规模领先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之一。公司始终坚持“安全、优质、高效”的质量方针,履行“上海莱士健康卫士”的品牌承诺。上海莱士是上海市外商投资先进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连续多年获得“上海市著名商标”、“上海名牌”称号;并多次获得福布斯“最具创新力企业”成为业界较有影响力的企业。近年,公司还获得了第九届上海市奉贤区区长质量奖。

(二)以市场为导向,持续推进研发创新工作

公司研发工作以病患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持续关注技术前沿,在夯实血液制品研发的同时,开辟生物医药其他领域的研发,短效和长期竞争力相结合,持续推进研发创新工作。

近年来,公司致力于血友病治疗的研究,充分发挥公司在凝血领域的优势。2023年9月,在国内血液学权威期刊Blood杂志上,上海莱士和国内外其他研究合作单位发表了一项关于凝血因子领域中的创新性研究成果,相关成果被评价为是血友病领域凝血因子治疗的令人兴奋的进展,其揭示了精准治疗的靶向药物潜力。2024年3月,上海莱士“SR604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公司将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的相关要求和指导原则,开展临床试验。截止目前,全球尚无与该项目同类的产品上市。

一直以来,“做好药,创新药”是上海莱士立业长青的根本,上海莱士将继续坚持“安全、优质、高效”的质量方针,履行“上海莱士健康